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与风控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资质条件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金诚”）；

成立日期：苏亚金诚创立于 1996 年 5 月，1999 年 10 月改制为江苏苏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 12 月 2 日，经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 A 座 14-16 层；

执业资质：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服务业务：已从事二十多年证券服务业务，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取得金融企业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

一。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为 4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54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61 人。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龚瑞明，2004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东阳，2013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

质量控制复核人：薛婉如，注册会计师，1999 年 7 月从事注册会计师行业，2010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从事质量复核工作；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项目质量复核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

3.业务规模

苏亚金诚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4 年度）的收入总额为 35,309.05 万元（人民币，下同），审计业务收入为 30,020.2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1,126.54 万元。

苏亚金诚 2024 年度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38 家，审计收费总额为 6,708.55 万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与公司同行业（批发和零售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2（含弘业）家。

苏亚金诚近三年（2022 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纪律处分 1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2022 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1 次，涉及人员 17 名，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苏亚金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经审计，苏亚金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各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1.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苏亚金诚的资质条件、执业质量、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苏亚金诚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2.在公司年审会计师进场前，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会同公司财务部、年审会计师对年报审计项目组人员安排、审计范围、审计计划、重要性水平、本次审计的重点领域等内容进行沟通。

3.在审计过程中，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

了充分的沟通和交流，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计划完成各项工作。

4.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召开会议，与苏亚金诚就2024年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在审计过程中的关注的重大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5.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对苏亚金诚2024年度财务审计进行了核查和评估，认为苏亚金诚在对公司审计期间勤勉尽责，遵循执业准则，独立、客观、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较好的完成各项审计任务。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对苏亚金诚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切实履行了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认为，苏亚金诚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报审计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

2025年4月27日